

正義

當發現不公平或錯誤的事情時，
能勇敢且禮貌地表達意見。

1. 當你發現一件事情不公平時，你通常會怎麼判斷自己是否應該說出來？為什麼？
2. 當對方不同意你的看法時，你可以怎麼回應，才能讓對話持續而不是變成衝突？
3. 你認為在團體中建立什麼樣的氛圍，能讓每個人更有勇氣為公平與正確發聲？

三民週記事

【共同部分】

3/5-3/8 日本廣島東成高校來訪

3/6 班代大會 1 (12:30-12:50@三民樓 4 樓視聽教室)

【國中部】

3/2 九年級臺北市專業群科特招甄選入學報名說明會(12:30@三民樓 2 樓第一會議室)(暫)

3/2-3/8 新北市 114 學年度國中技藝競賽

3/2 七、八年級聯課活動第一次上課(含技藝社團)

3/3-3/4 九年級第 3 次模擬考

3/4-3/10 七年級多元智能量表施測

3/6 七年級營養教育講座(701-707)(10:10-11:00@齊賢樓 3 樓演藝廳)

3/6 九年級升學博覽會 (10:10-12:00@逸仙堂)

【高中部】

3/2 高一英聽始業考(11:10-12:00)

3/2-3/3 繁星推薦選填輔導 (9:10-14:50@一心樓 2 樓生涯教室)

3/4 繁星推薦選填輔導 (9:10-12:00@一心樓 2 樓生涯教室)

3/5 高三繁星推薦正式分發(9:10-14:50@圖書館 6 樓國際會議廳)

3/6 高三繁星推薦正式分發(9:10-12:00@圖書館 6 樓國際會議廳)

3/6 高三申請入學選填志願輔導講座【14:00-14:50(307-313)】、【15:10-16:00(301-306)】

3/6 警大警專宣導講座(12:10-13:00@一心樓 2 樓生涯教室)

3/6-3/16 高三個人申請、四技申請校內報名

3/6 線上集會 1(14:00-14:15)、東城姊妹校來訪歡迎會(14:15-14:50)

3/6 社團第一次上課(15:10-16:00)

3/6 高三捐血說明會(14:00-14:50@逸仙堂)

【司法與少年正義】面對不公與錯誤 如何用溝通實踐正義？

資料來源：三立新聞網

新北市某國中校園 2023 年底發生震驚全臺的割頸命案。某少年為了替某少女出氣，持彈簧刀刺死楊姓國三生，加害的乾兄妹分別遭判 12 年、11 年有期徒刑。然而，受害者父親楊父得知結果，不滿判決一整夜沒睡。這起事件可探討的議題正巧符合本週主題，依現行法律：少年服刑約 4 年可聲請假釋，扣除先前收容與羈押時間，最快在 2028 年就能回歸社會，這對失去孩子的楊父來說，可能難以接受。



因此，被害楊姓國中
生父母於 115 年 2 月 13 日
控訴司法不公輕判，質疑
《少事法》保護加害人，
「毒駕致死國民法官判死，割
頸案卻判 12、11 年，到底是
誰有公平正義？」最高法院
卻駁回上訴。被害楊姓國
中生的良性勸說，卻賠上
自己的性命。在學校，面
對干擾秩序的周遭同學，
你又會怎麼做呢？在審判
上，換作是你又會怎麼下決定，才能實現公平正義呢？

《少事法》：

《少年事件處理法》的簡稱，歷年來有許多變革，其中【民國 109 年刪除《少事法》§85-1 時被誤傳為對 12 歲以下兒童除罪化】一事，當時有引起網民熱議。

《少事法》§85-1 是什麼？其規定為：『七歲以上未滿十二歲之人，有觸犯刑罰法律之行為者，由少年法院適用少年保護事件之規定處理之。前項保護處分之執行，應參酌兒童福利法之規定，由行政院會同司法院訂定辦法。』

簡單來說就是：7 歲以上未滿 12 歲的兒童觸法，將回歸教育、社政等行政體系協助，不再適用《少事法》。

但屢詭的是，八年級公民課本中會提到，其實我國的《刑法》§18 即談到：14 歲以下即為無責任能力之人，本來就不會被定罪，既然本來就不會定罪，那何來「除罪化」之說！？還逼得當時司法院在 109.06.22 特別發新聞稿澄清！可見輿論風向不見得都是對的，能有更多的學習，才能夠站在相對高處，明辨是非！

不管怎樣，一條年輕生命在校園裡消失，留下的，是一個父母親一輩子的痛。法律走到終點，情緒卻不會因此落幕。少年案件的審理，本來就存在兩種價值拉扯——一邊是被害人與家屬的正義感受，一邊是未成年人的矯治與復歸社會。

一個國家制度要運作，但社會也必須誠實面對：當案件定讞之後，我們真的準備好承接這些傷痕了嗎？後續針對這樣的情事，我們又該如何處理？嚴刑峻罰才是正解嗎？這樣的情事更延伸出相關議題，如校園安全、被害人保護、少年虞犯的後續輔導機制、社會安全網的建構…等，這些都不是判決書上的幾行文字就能解決了。

【好書報報】《寫給青少年的正義套書》-全 2 冊

資料來源：三采文化

是非善惡並非一線之隔，
正義並非只具單一價值。



正義，不只是找到答案，而是一段持續的探索旅程。在閱讀這本書的過程中，你或許會發現，有些問題永遠沒有唯一解答，但這並不代表思考是沒有意義的。相反的，正是因為這些難題，我們才有機會真正看見彼此的不同，並找到更深的理解。因為唯有透過這樣的過程，我們才有機會達成「共善」，一個能讓大多數人安心、互相尊重、彼此共存的社會。

你有沒有想過，「正義」到底是什麼？我們從小就聽過「要有正義感」，但正義並不是一個簡單的答案。有人認為，做錯事的人就該承受同樣的懲罰—殺人者應該償命、傷人者應該受傷。這樣的想法，對很多人來說，就是正義。可是，什麼是「對」？什麼是「錯」？這些標準真的是永遠不變的嗎？

我們常常會發現，對錯的判斷，往往跟當時的社會價值有關。如果某個行為符合當時的價值觀，它就被認為是正義；不符合，就不是正義。但如果標準會隨著時代變動，那我們追求的正義，還是真正的正義嗎？

例如：有些大學會採取「平權措施」，特別保障某些少數族群的錄取比例。這樣做的**原因**，是想讓校園文化更多元，並彌補歷史上對這些族群造成的不公平。支持的人說：「如果不採取行動，社會不平等會一代一代延續下去。」而反對的人說：「這讓一些成績更好的學生失去機會，是另一種不公平。」

由此可見，正義，不只是找到答案，而是一段持續的探索旅程。主動去理解背後的道理，並且練習如何在多元的價值中做出判斷。最終，我們希望的，不只是找到「正義」的定義，而是培養一種公民的思考力，讓我們能和他人共同討論、一起面對爭議與分歧。很多問題永遠沒有唯一解答，但這並不代表思考是沒有意義的。相反的，正是因為這些難題，我們才有機會真正看見彼此的不同，並找到更深的理解。

唯有透過思考的過程，我們才有機會達成「共善」，一個能讓大多數人安心、互相尊重、彼此共存的社會。

【宅與漫談】從《聲之形》看見沉默的代價：為什麼我們需要為正義開口？

資料來源：yahoo 新聞

也許有人看過動畫《給不滅的你（不滅のあなたへ）》，其漫畫原著作者為大今良時，其作品以細膩的人物情感、深刻的生命議題探討聞名。作者敘事之細膩、人性之刻劃之功力，早在十年前（2016）的動畫電影《聲之形（聲の形）》中表露無遺！

其題材講述一名聽障少女西宮硝子轉學後，因溝通障礙遭到男主角石田將也與同儕的霸凌。電影細膩描繪了「欺凌者」與「旁觀者」在集體壓力下的心理轉變，探討人與人之間如何跨越溝通的鴻溝，尋求自我救贖與原諒。

在電影的序幕中，最令人不安的並非石田將也惡劣的行徑，而是教室裡那股集體的「靜默」。當硝子遭受欺凌時，大多數同學選擇低頭、發笑或視而不見。那一刻，整座教室構築了一個無聲的共犯結構。這種現象，正是漢娜·鄂蘭（Hannah Arendt）所描述的「平庸之惡」——當個體放棄思考與判斷，盲目服從群體氛圍時，平庸的人也能釀成巨大的災難。

沉默，是惡意的通膨

對學生而言，同儕壓力往往重於一切。我們常以為「不參與欺負」就等於「守住了正義」，但在心理學的旁觀者效應中，沉默往往被解讀為一種「默許」。當正義的聲音缺席，惡意就會隨之膨脹。電影中，那些選擇觀望的同學，最終也陷入了信任瓦解與自我懷疑的泥淖。這提醒了我們：當我們為了自保而對不公閉口不言時，我們其實是在親手摧毀一個安全、正直的生存環境。

發聲，是奪回主體性的勇氣

正義的發聲，核心並不在於「對抗」，而在於「覺醒」。發聲不代表要與所有人為敵，而是要在渾濁的集體意識中，清晰地劃出一條屬於自己的底線。當你願意說出一句「這不可笑」或「請停止」，你便從一個面目模糊的旁觀者，重新成為一個具備獨立人格的個體。這微小的聲音，能打破欺凌者自以為是的「默契」，更是給受難者最溫暖的救贖！

「正義如果不發聲，邪惡便有了名字。」

或許我們無法像英雄般改變世界，但透過發聲，我們可以確保自己不被平庸的惡意所吞噬。在青春的考卷上，這道關於勇氣的選擇題，值得我們用一輩子去作答。

如果你還沒看過，對他有興趣，可以掃取右側的 QR code 進入觀看喔~~~



或許，你可以試著思考以下兩個問題，並與身邊的夥伴分享你的看法：

1. 「沉默」與「作惡」之間有界線嗎？如果你目睹了不公義的發生，卻因為害怕被排擠而選擇噤聲，你認為自己在這場事件中扮演了什麼樣的角色？
2. 發聲一定要「大聲」嗎？在日常校園生活中，除了當面指責，還有哪些「微小但有力量」的方式，可以傳達你對正義的堅持？

發行單位：新北市立三民高中學生事務處 發行人：彭盛佐校長

總編群：陳玫琪 劉昌政 鍾瑩平 出刊日期：115 年 3 月 3 日